

证券简称：贵州茅台

证券代码：600519

编号：临 2025—043

## **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暨贯彻落实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 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3.957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分配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
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重要论述，落实新“国九条”及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（试行）》要求，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开展沪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》，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始终秉持“以投资者为本”理念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与投资者回报协同提升，制定方案如下：

### 一、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

#### 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10,875,009,053.38 元。经董事会决议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，实施 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1. 经公司董事会充分研究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23.957 元（含税）。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总股本为 125,227.0215 万股，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30,000,637,540.76 元（含税）。
2.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如发生变动的，将维持利润分配总额不变，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，并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3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（二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### 1. 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 2. 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4 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 2025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》。

## （三）相关提示

1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、未来发展资金需求、经营现金流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。
2.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二、坚守“质量是生命之魂”，持续保持优质稳产

质量是茅台的生命之魂，2003年、2011年、2023年三次成功争创全国质量奖，2023年荣获EFQM全球奖（原欧洲质量奖）七钻以及“鼓舞人心的文化”杰出成就奖，成为首家荣获该奖项最高等级七钻荣誉的中国企业。公司始终遵循“顺天敬人，天人共酿”，恪守制曲、制酒、贮存、勾兑四大传统工法，坚守“三不准”“四服从”“十二个坚定不移”，历经30道工序、165个工艺环节的精雕细琢，让每一滴酒都承载匠心；不断探索传统与现代的平衡定律，依托独具特色的“时空法”质量管理模式，实行贯穿育种、基地种植、采购供应、生产过程和销售服务的全生命周期质量管控，不断推动茅台酒质量管控规范化、标准化、科学化，确保茅台品质“不变质”“不变味”。

## 三、以消费者为中心，推动市场营销工作高质量发展

当前白酒行业正经历深度调整，消费对象、消费场景与消费方式持续迭代，面对这一趋势，公司将做好“稳”和“动”的有效平衡，以稳为基夯实传统基本盘，以动为能转型适应新变化，以自身发展的确定性应对外部不确定性。公司将坚持以消费者为中心，聚焦“客群、场景、服务”，围绕产品适配需求、渠道协同创新、终端提档升级，推动产品、渠道、终端协同发力，实现消费者功能价值、体验价值、情绪价值的有机统一，推动市场营销工作高质量发展。

## 四、践行ESG发展理念，打造可持续发展生态体系

秉持长期主义，按照“与自然和谐共生、与社会价值共享、于自身治理现代”的茅台ESG理念，通过三大维度实践构建更具韧性、更高质量、

更可持续的生态系统。在环境（E）维度，始终呵护生态环境，以自然生态、人文生态与微生态构成的核心酿造生态为基石，坚定走好“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”的可持续发展道路；在社会（S）维度，秉持做有温度、有担当、有责任的企业，以产业带动实现与各相关方的协同发展；在治理（G）维度，不断涵养现代化、国际化视野，持续完善内部治理体系，提升现代化治理能力。

## 五、推进市值管理常态化，打造高水平股东回报新格局

通过常态化现金分红、开展股份回购、积极推动大股东增持“组合拳”，多维度筑牢股东回报体系、稳定市场价值预期。严格落实《关于 2024—2026 年度现金分红回报规划》，保持每年“年度+中期”两次分红节奏，结合经营业绩、现金流状况及长期发展需求动态优化策略，让股东回报兼具稳定性与可持续性；积极运用“注销式”回购工具稳定股价、增厚每股收益，结合实际情况推出第二轮回购注销方案；积极推动控股股东增持落地见效，目前公司控股股东正按照既定增持计划，推进 30-33 亿元的增持事宜。在严格遵循“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、公平”监管要求的基础上，推动信息披露简明友好，主动拓展自愿披露维度，适时披露生产经营情况等投资者关切信息，并通过可视化形式解读重点报告，提升公告透明度与可读性；积极构建“线上+线下”“定期+专项”多元化沟通渠道，线上通过投资者热线、专属邮箱实时响应，线下依托股东大会、业绩说明会、实地调研、外出路演搭建面对面场景，董事及管理层深度参与互动交流，形成“真诚、友好、互信”的良性氛围。

当前，白酒行业正面临周期性调整，贵州茅台也正从高速增长向高质

量发展换挡。面对行业下行压力与挑战，公司将始终秉持高质量发展理念，从有利于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的角度，统筹好短期利益与长期发展、增长速度与发展质量的关系，全力推动企业与渠道商、投资者等相关方利益平衡协调发展。

本方案立足公司现阶段实际状况制定，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。方案实施受宏观环境变化、政策调整或行业发展等多种因素影响，可能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贵州茅台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1 月 6 日